

國立嘉義大學電機系 109 學年度 第 3 次擴大課程規劃委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9 年 12 月 10 日(四)中午 12:10

主持人：謝 0 文主任

紀錄：翁 0 翔

出席者：甘 0 宙老師、徐 0 明老師、江 0 達老師、謝 0 毅老師、張 0 鴻老師、
梁 0 仁老師、陳 0 忠老師

學界代表：國立中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吳 0 華教授

業界代表：國立成功大學馬達中心陳 0 緯研究員

學生代表：張 0 量同學(畢業生及碩士班代表)

黃 0 恩同學(大學部代表-系學會會長)

討論議程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討論 110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修訂事宜。

說明：依據 109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決議，請參見附件 1 與附件 2 修訂本系 110 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。

決議：110 學年度大學部必選修科目冊及碩士班必選修科目冊按決議附件 1 及決議附件 2，修訂通過。

附註說明：電機系張 0 量碩士班代表提出建議：電子學(I)、(II)及電子電路學實驗(I)、(II)分別對應授課學期，另也希望合併授課教師，以達到教學內容同步。對此，徐 0 明老師亦提出建議：系上各必修課程之教學內容，可由課程規劃委員會來修訂。經系委員討論後，110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科目學期暫不變動，待下次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再行討論是否可行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13:10